证券代码：605376　　证券简称：博迁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3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万金路 588 号宁波广新纳米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8,291,83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395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利平先生主持，公司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

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其中独立董事姜苏挺先生、董事裘欧特先生、职工董事蔡俊先生因工作原因以视频方式列席本次会议。

2、 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其中财务总监李景厅先生因工作原因以视频方式列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彭家斌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784,834	99.5318	489,600	0.4521	17,400	0.016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8,550,034	98.2551	489,600	1.6849	17,400	0.06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莹莹、夏隽杰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适用法律、《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8 日